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灵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5,315.28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49.50%，灵康控股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 16,786.276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7.53%，占公司总股本的 23.53%；公司实际控制人陶灵萍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815.72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6.75%，陶灵萍女士累计质押公司股票数量为 3,317.00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8.88%，占公司总股本的 4.65%。

● 截至目前，灵康控股和陶灵萍女士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一、股票质押的具体情况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药业”或“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3 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灵康控股和实际控制人陶灵萍女士的通知，获悉其分别将所持有本公司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涉及股份的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质押股数（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灵康控股	是	1,100	否	否	2020年11月20日	2023年11月10日	工行萧山分行	3.11%	1.54%	贷款担保

陶灵萍	否	3,317	否	否	2020年11月20日	2021年5月20日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8.88%	4.65%	个人投资
合计	-	4,417	-	-	-	-	-	11.01%	6.19%	-

2、本次质押的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况。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灵康控股、陶灵萍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灵康控股	35,315.28	49.50%	15,686.276	16,786.276	47.53%	23.53%	0	0	0	0
陶灵萍	4,815.72	6.75%	0	3,317.00	68.88%	4.65%	0	0	0	0
陶灵刚	1,695.96	2.38%	0	0	0	0	0	0	0	642.01
陶小刚	1,612.88	2.26%	1,065.00	1,065.00	66.03%	1.49%	0	0	0	0
合计	43,439.84	60.89%	16,751.276	21,168.276	48.73%	29.67%	0	0	0	642.01

二、本次股票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灵康控股和陶灵萍女士资信状况良好，有足够风险控制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生产经营能力、融资授信、融资成本及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灵康控股和陶灵萍女士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24日